

1. **检查单：**北京市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总队《演出及演出经营主体检查单》

2. **检查模块：**演出举办情况

3. **检查项：**演出举办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、主要负责人及其他直接责任人在募捐义演中获取经济利益的行为

4. **检查内容：**是否存在演出举办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、主要负责人及其他直接责任人在募捐义演中获取经济利益的行为

5. **检查标准：**

合格情形：募捐义演的演出收入，除必要的成本开支外，必须全部交付受捐单位；演出举办单位、参加演出的文艺表演团体和演员、职员，不得获取经济利益。

不合格情形：存在演出举办单位或者其法定代表人、主要负责人及其他直接责任人在募捐义演中获取经济利益的情形。